

# 講道大綱

講員：劉永泉牧師

講題：親密團契，愛與被愛！

經文：約翰壹書四 7-13，19-21

引言：

- 屬靈群體的標記：經歷神同在 >> 愛與被愛；
- 你喜歡親近神還是親近人？你覺得愛神還是愛人較容易？
- 神是完全的，那麼完全的人又會是怎樣的呢？人既未完全，你認為愛人有多難？

1. 不可能的愛？愛人的障礙重重，為何主仍要求我們彼此 agape 相愛？
2. 弔詭的真理：既然認識神的就有愛的生命，為何仍要命令我們彼此相愛？
3. 上帝的方法：神透過聖靈，藉祂的話語/真理來成就祂的應許，賜下愛的力量
4. 從被愛到愛：認識神的便與三一神的團契有份，祂超然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圓滿

結語/應用：

1. 我們都當敬愛神，誠愛人，正愛己！與神與人都持續維繫團契的關係！
2. 懂得是神首先愛我們，我們方能像神那樣的愛他人
3. 懂得神(愛罪人)的愛，我們方能愛自己和其他同樣的人
4. 懂得基督為教會受苦，我們也願意為遵守這愛人的命令忍受苦楚，直到祂來的日子！